

东华大学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试行）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和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的有效机制。当前推免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人才等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质量意识，着力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2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免工作，切实提高推免选拔质量，确保推免招生公平公正，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基本原则

（一）推荐工作坚持“科学评价，公平竞争，公开公正，规范管理”。

（二）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和录取的首要依据。要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三）注重并加强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将

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作为推免工作最基础的遴选指标，不得专门组织遴选推免生的考试（包括笔试、面试等）。

（四）将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等因素纳入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综合评价学生各方面表现。学生在某一方面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不得为仅符合单一或部分遴选指标的学生单列计划或破格推荐。

二、推荐工作组织机构

（一）学校成立东华大学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担任，成员由负责教学工作的副校长、负责学生工作的副书记、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生处的主要领导以及教师代表组成（附件1）。负责制定工作日程、审核学院推荐人选、公示候选名单等工作。

（二）监察处加强对推荐工作的监督，接收处理师生投诉，做好推免工作监督的再监督。相关部门和学院自觉履行“一岗双责”的要求和职责，切实做好推荐工作。

（三）各学院成立由学院主要领导任组长、硕士生导师代表等为成员的推荐工作领导小组（不少于7人），具体实施本学院的推荐工作（负责传达推荐工作安排、接受学生申请、评选、确定候选人名单等）。组成名单书面报校推荐工作领导小组。

（四）加强对推免生特殊学术专长的审核，学院应成立专家审核小组（专家组成员原则上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一般不少于5人），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并组织学生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答辩。对学生

提交的多个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评价重点聚焦在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专家审核小组及每位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录音录像，答辩结果公开公示。

三、推免生基本条件

(一)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品德优良，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违纪违规记录，身体健康。

(二) 学业成绩优良，预计能正常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证书，且英语成绩达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425分及以上，或《英语3》/《英语3（新目标）》70分及以上，或托福75分及以上，或雅思5.5分及以上），原则上学业成绩处于下游的不予推荐。

(三)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

(四) 各学院可根据本学院具体情况制订补充条件，但补充条件不得低于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

四、推免生评价方法

(一) 注重并加强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将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等因素纳入推免生遴选指标体系，综合评价学生的各方面表现。以综合评分的方式对申请人进行评价。综合评分由学习能力分、创新能力分、实践能力分、特殊贡献分四个部分加总获得。

(二) “学习能力分”以前三学年的评优绩点（各门课的首次考试成绩）计算。

(三) “创新能力分”以科研论文分、学科竞赛分、发明专利分、软件著作权分等四者之和计算，计分方法详见附件2。科研论文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

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学科竞赛为学生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具体参见附件3。申请人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每位申请人在科研论文、同一科目学科竞赛、专利发明、软件著作权中只能各以1项代表性成果参加计分（涉及署名单位的，东华大学须排名第一）。每位申请人的创新能力分最高得分为0.5分（超过0.5分以0.5分计）。

学院推免生特殊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小组对每位申请人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并答辩，未通过审核鉴定并答辩的，不得纳入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

（四）“实践能力分”以承担社会工作、参加社会实践等方面的突出业绩为主，方法由各学院制定。每位申请人的实践能力分最大值不超过0.1分（超过0.1分以0.1分计）。

（五）“特殊贡献分”以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等投身国防事业的突出表现以及高水平运动员促进我校体育事业发展做出的杰出贡献为主。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以及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上海市警备区《关于加强新时代征兵工作的意见》（沪委发〔2020〕20号文件）中关于在校大学生应征入伍优待政策的规定，促进和鼓励在校学生投身国防事业，在部队服役期间

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的退役在校应届本科生，特殊贡献分为 2 分；已服满兵役的退役在校应届本科生，特殊贡献分为 1 分。

为进一步促进我校体育事业的发展及社会影响力的提高，对思想进步、学习态度端正的高水平运动员，在全国大学生单项锦标赛中获得全国冠军或在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全运会、亚洲锦标赛、亚运会、洲际或国际级大学生单项锦标赛、奥运会等重大赛事上获得前三名，特殊贡献分为 1.5 分；且集体项目以优异成绩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以上（含），同时个人项目以优异成绩获得“国家级运动健将”称号，特殊贡献分为 2 分。

（六）在读期间有本校助理专职辅导员或兼职辅导员经历的在校本科生，工作表现突出且获得校级（证书签章为校级行政或者党委）及以上相关表彰者，在“实践能力分”及“创新能力分”方面，各学院应根据具体情况，予以考虑。

（七）有参加志愿服务或经学校认定有国际组织实习经历的在校本科生，如符合“第三条推免生基本条件”，且期间表现出色，在“实践能力分”及“创新能力分”方面，各学院应根据具体情况，予以考虑。

（八）为有利于选拔、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最高分值的范围内对“创新能力分”、“实践能力分”的计分方法进行调整。各学院的调整方案需报学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并及时向本学院全体学生公开。

五、规范管理与信息公开

（一）各部门、各学院须严格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未按相关政策要

求开展推荐工作的，其结果一律无效。凡违反政策开展的推荐工作，将按照招生违规行为的相关处理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

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如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本校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应主动向学校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学校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学校取消其推免资格。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492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 第29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的要求，推荐办法、推免生名单及材料、咨询申诉方法等信息也须及时通过网站、公告栏等渠道公开公示。

（三）学院对推免生基本条件、论文及学科竞赛名单等作出补充的，须由学院教授委员会审议，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报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与学院“实践能力分”的计分办法一并向本院学生公示。

（四）学院遴选结束后，须及时将全部申请人名单按照计分由高到低排序在本学院公示。公示结束后，将推免生名单及材料报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经审定后向全校公示。

六、其他说明

（一）按照《关于印发〈2022-2023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和《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管理细

则》的有关精神和要求，进一步响应国家西部大开发号召，支持偏远贫困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根据《关于组建中国青年志愿者第25届（2023-2024年度）研究生支教团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单列中国青年志愿者研究生支教团专项免试直升硕士研究生推荐名额，其推荐工作由团委负责实施，选拔具备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条件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到西部地区县级以上中小学校开展为期一年的基础教育志愿服务工作。

（二）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半年内不得办理出国留学攻读学位手续，不列入当年毕业生就业计划。各院（部）在推荐选拔时应做好调查、了解和宣传工作。

（三）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 1、提交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伪造证书或证明材料；
- 2、最后一学年有违法违纪、考试舞弊行为或受到校纪校规处分；
- 3、最后一学年出现不及格课程（不包含辅修专业课程）。

附件：

1. 东华大学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
2. 科研论文、学科竞赛、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的计分方法
3. 学科竞赛名单

附件 1

东华大学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俞建勇

成员：舒慧生 刘淑慧 俞 昊

廖丽金 杜 明 杨旭东

附件 2

科研论文、学科竞赛、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的 计分方法

成果类别	等级标准	排名			备注
		1	2	其他	
A类 科研论文	SCI、SSCI、CSSCI期刊收录论文	0.25			会议收录的SCI、EI论文须达到校内外学科同行普遍认可的标准
B类 科研论文	EI、CSCI、北大中文核心期刊 收录论文	0.15			
A类 学科竞赛	国家级或国际级特等奖及一等奖	0.20	0.08	0.02	难以根据排名区分贡献度的竞赛、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学院可根据情况制定不同名次的计分标准 但不能超过学校标准
B类 学科竞赛	国家级或国际级二等奖	0.15	0.03	0.01	
C类 学科竞赛	国家级或国际级三等奖	0.10	0.02		
A类专利	授权发明专利	0.20	0.08	0.02	
B类专利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外观设计专利	0.02	0.01		
软件 著作权	软件著作权	0.10	0.02	0.01	

附件 3

学科竞赛名单

竞赛级别	竞赛名称	组织机构
国家级竞赛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共青团中央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教育部、共青团中央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由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共同主办，由国内著名大学承办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际计算机协会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工程教育专业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高等学校新闻传播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韩国汉阳大学汽车控制实验室
	全国大学生交通运输科技大赛（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交通运输与工程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交通工程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商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高等学校能源动力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物流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华中山文化交流协会、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中国化工学会、中国化工教育协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化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RoboCon、RoboTac	共青团中央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与中国商业统计学会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程图学课程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国家科技部、教育部、工信部、中国科协等部门指导, 联合国国家制造业信息化培训中心、中国图学学会、国家两化融合创新推进联盟、北京光华设计发展基金会
	世界技能大赛	世界技能组织
	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和中国仿真学会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无锡市人民政府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软件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计算机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和全国高等学校计算机教育研究会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与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
	全国大学生地质技能竞赛	国土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和中国地质学会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中国光学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主办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 家 级 竞 赛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力学学会、周培源基金会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意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铸造工艺设计赛、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赛、起重机创意赛、智能制造大赛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机械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工业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中国自动化学会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教育部
	RoboCom 机器人开发者大赛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中国计算机教育联合会、IEEE 人机协同及柔性制造技术委会、浙江省机器人产业发展协会和RoboCom 国际公开赛组委会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 5G 技术大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中国通信企

	赛	业协会
	华为 ICT 大赛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中国电子学会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CULSC) - 生命科学竞赛、生命创新创业大赛	生命科学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生物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技术与生物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校生物学教学研究 (电子版)》杂志
		生命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生物技术、生物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食品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和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
	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中国软件协会培训中心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品牌策划竞赛、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国际贸易竞赛、创新创业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与贸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济与管理学科组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部工程图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组委会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基础教育研究会 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国 家 级 竞 赛	“东华杯”全国高校纺织类学术与创意作品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
		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红绿蓝杯”中国高校纺织品花型设计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越隆杯”中国高校纺织品设计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上海纺织杯”全国大学生纱线设计与面料设计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龙福杯”全国大学生毯类纺织品花型设计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 CCTV 模特大赛	中央电视台主办
	中国职业模特大赛	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主办, 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职业时装模特委员会、东方宾利文化发展中心承办
	全国大学生“飞思卡尔”杯智能汽车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计算机仿真大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 家 级 竞 赛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	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业设计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竞赛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北京工业设计促进中心、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内地方相关工业设计协会联合
	全国大学生外贸跟单大赛（纺织）职业能力大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网络商务创新应用大赛	中国互联网协会主办，工信部、教育部指导并支持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中国数学会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中国日报社“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组委会
	中华杯全国日语演讲大赛	中华杯全国日语演讲大赛组委会
	全国信息技术应用水平大赛	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共青团中央、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全国学联
	全国大学生绿色染整科技创新竞赛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轻工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中国光学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中国机器人大赛	中国自动化学会
	全国口译大赛（英语）	中国翻译协会、中国对外翻译出版有限公司
	Honda 中国节能竞技大赛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Honda 中国节能竞技大赛组委会
	中国纺织类高校大学生创意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纺织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上海管理教育学会
	“中金所杯”高校大学生金融衍生品知识竞赛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中国期货业协会
	全国大学生智能互联创新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电子学会
	中国高校 SAS 数据分析大赛	SAS 中国、中国科学软件网
	“永冠杯”中国大学生铸造工艺设计大赛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铸造分会、教育部高等学校机械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机械工业教育协会、铸造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全国高校日语专业“用日语讲好中国故事”微视频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日语分委会、中国日语教学研究会
	CATTI杯全国翻译大赛	全国翻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外文局翻译院、中国外文局CATTI项目管理中心

	卡西欧杯中国日语专业本科生·研究生日语演讲辩论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日语分委会、中国日语教学研究会
国际级竞赛	世界可穿着艺术大赛	新西兰世界可穿着艺术设计组委会
	红点设计大奖 (Red Dot Design Award)	德国 Design Zentrum Nordrhein Westfalen 设计协会
	IF 学生概念设计竞赛	德国汉诺威设计论坛
	英国 D&AD 学生奖	英国设计与艺术指导协会
	大阪国际设计竞赛	日本设计基金会 (JDF) 主办, 由国际平面设计协会 (ICOGRADA) 国际工业设计协会 (ICSID) 国际室内建筑和设计联盟 (IFI) 协办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国际计算机协会
	国际机器人足球联盟 (FIRA) 世界杯机器人人大赛	国际机器人足球联盟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美国数学及其应用联合会
	国际大学生雪雕大赛	中国哈尔滨市冰雪节组委会、教育部工业设计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注: 本表中未列举的在国内外具有重大影响的国家级或国际级竞赛, 学院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可在严格调查论证的基础上提出不低于学校标准的增补名单, 经院教授委员会审议, 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 学院公示无异议, 报校推荐工作领导小组, 经认定后可列入学院名单。